**2020年度澧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0〕4 号）的文件精神，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规划、规范性文件，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包括授权范围内的外商投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跨区域及其它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协助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贯彻国家、省、市质量发展的有关政策，拟订推进质量发展战略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本县质量奖励制度；负责政府质量工作考核；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对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配合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定期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落实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机动车安全检验技术检验机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和打击假冒伪劣违法行为，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根据县人民政府授权，组织协调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能耗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照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食品安全有关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验、核查处置、风险调查、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备案和监督管理。负责食盐专营管理和食盐安全监督管理。

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质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制定地方标准规范，监督检查标准的实施；依法管理、指导全县农业、工业、服务业及其他领域标准化、技术性贸易壁垒工作；受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委托管理辖区内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检验检测机构、检查机构资质资格及其检验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认证中介机构，依法监督管理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工作。

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5、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制定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的政策和措施。负责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16、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落实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相关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17、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按权限负责商标、专利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的管理，开展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指导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规范知识产权交易和无形资产评估，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18、负责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19、负责权限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行政许可；负责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内容的监测。

20、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负责配合上级部门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配合上级部门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注册制度；负责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组织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再评价和淘汰相关工作；监督实施执业药师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1、制定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依法组织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违法行为；组织开展相关质量抽验并发布有关信息；依法处理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的咨询、投诉、举报；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22、依法承担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及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监督管理工作。

23、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2020 年末，我单位内设股室19 个，所属事业单位5 个，派驻基层所19个。

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法制股、监察室、信用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股、食品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质量标准化股、计量认证股、知识产权广告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应急管理股（安全生产办公室）、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

事业单位分别为：县市场监管局管理县市场监管检验检测中心、县市场监督管理稽查大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县消费者委员会、县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指导中心等五个二级机构。其中：县市场监督管理稽查大队下设6个中队，分别为：经济检查中队、质量稽查中队、食品安全稽查中队、价格稽查中队、药品稽查中队、网络稽查中队。

派驻基层所分别为：澧阳所、澧西所、澧浦所、澧澹所、澧南所、城头山所、涔南所、小渡口所、官垸所、如东所、梦溪所、复兴厂所、盐井所、大堰当所、王家厂所、金罗所、火连坡所、甘溪所、码头铺所。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0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286 人，其中行政编制160人，事业编制126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58人。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0年基本支出3711.47万元，较上年增长184.76万元，增加5.2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373.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88%，较上年增加205.44万元，增加6.49%，主要是工资调标、各类社会保险基数调高及年终绩效、综治奖金调标等；日常公用经费338.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2%，较上年减少20.68万元，下降5.76%，主要原因是我局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系我局为完成单位行政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包括行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主要用于食品安全、商事制度改革、安全生产、竞争执法、消费者权益保护、计量检定、质量监督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支出，主要用于信息网络建设和维护以及房屋设备维修维护等方面。

项目支出537.97万元，较上年增长126.57万元，增长30.76%；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472.46万元，比上年增加181.53万元，增加62.39%，主要是加大食品安全监管及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投入、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投入、加大知识产权奖补投入等业务工作经费投入；运行维护经费支出65.51万元，，比上年减少54.96万元，减少45.62%，主要是本年度检验检测分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款支付减少，大部分工程款以前年度已支付。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全局高度统一思想，把疫情防控摆在突出位置**

面对防疫抗疫战争，全局上下高度统一思想，坚决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以强烈的责任担当，把防疫工作作为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在农贸市场：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联合相关部门对全县农贸市场进行专项检查，持续督促经营业主落实主体责任和防控措施；严查各种肉类进货来源和台账，严厉防范农贸市场非法制售、加工和经营野生动物的行为。在食品消费领域：对全县所有大小宾馆、酒店加大巡查力度，督促落实索票索证和进货查验制度，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期间的各种行为规范。规范全县餐饮店及网络外卖平台在疫情防控期间的经营行为。在流通领域：督促全县所有大型商场、超市规范营业；督促各经营单位严把生鲜食品进货关，对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的来历不明的肉制品，依法予以封存；全面监督重要生活物资的供应及价格情况。在药品经营单位：加强对涉及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消毒用品和抗病毒药物的检查，加大价格监管力度，高度关注防疫用品的质量及价格稳定情况，严厉打击防疫用品质量不合格、虚假宣传、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串通涨价、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今年以来，全局出动执法人员5500多人次，检查各类经营主体6000多家次；对全县300多家经营主体在疫情防控期间的不规范行为进行了大力整改，消除了安全隐患；发放《价格提醒告诫书》《公开承诺书》等宣传资料3000多份。全县重要生活物资、防疫用品等商品价格比较稳定，没有出现大幅度波动的情况。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着力促进全县企业复工复产，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手抓、两手硬、两不误、两促进”，主动作为、优化服务，坚决落实国家扶持经营主体的优惠政策，积极引导扶持企业、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把疫情冲击和影响降到最低。

**2、“放管服”改革有重大突破**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全面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一门式”服务改革取得重大成果，全县经济发展环境得到根本好转。今年以来，新开办企业934家，新开办个体工商户3188家；截至目前，全县共有市场主体41010家，其中企业7523家，个体工商户33487家。一是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工作。2019年11月12日，澧县商事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澧县“证照分离”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我局严格贯彻落实该文件，在全县范围内对国务院确定的第一批106项涉企(含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行政审批事项分别采用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准入服务等四种方式推进改革，为企业进入市场提供更多的便利。二是持续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开设“一窗通”专区，免费提供印章。2020年4月15日，澧县商事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简化企业从设立到具备一般性经营条件的办理环节，压缩办理时间，实现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以内，其中企业设立登记压缩至1个工作日以内，印章刻制压缩至0.5个工作日以内，发票申领压缩至0.5个工作日以内。2020年8月25日，澧县商事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澧县开办企业“一窗通”实施方案》，进一步压缩企业从设立到具备一般性经营条件的开办时间至1个工作日以内，实现新开办企业设立、印章刻制、发票申领三个环节“一窗受理、并行办理”。 在政务大厅6号楼一楼开设企业开办“一窗通”专区，申请人在专区窗口一次性免费领取印章、发票及税控设备。自该方案实施以来，已为409家新设企业免费发放首套印章，为企业节约成本8万多元。三是进一步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2020年6月5日，我局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推行市场主体登记全程电子化的工作方案》，以市场主体登记全程便捷、高效、利民为目标，在保留市场主体登记机关窗口登记的同时，进一步推行适用所有市场主体类型、涵盖所有业务的湖南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实现各类市场主体登记申请、受理、核准、发照、公示等各环节均通过网上传输电子数据进行全程电子化登记。2020年以来，通过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设立的企业户数累计792户，占比超过65%。四是实现企业注销登记便利化。2020年6月5日，我局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的工作方案》，一是优化普通注销登记制度，简化企业登记程序和材料，为清算组备案提供在线免费办理渠道，为企业提供免费发布公告途径，精简注销登记提交的文书材料。二是积极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扩大简易注销适用范围，压缩简易注销登记公告时间，公告时间由45天压缩为20天，建立容错机制，畅通简易注销登记渠道。今年以来，通过企业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湖南）免费公告简易注销227户，准予简易注销195户。

**3、食品安全工作得到省市高度认可**

依法履行“两责”，践行“四个最严”，开创了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新局面。11月24日，全市食品安全暨“三小”整治工作现场会在澧县召开，来自全市11个县市区市场监管系统的100多人参加了会议，我县“三小”整治经验在省食安委的专刊上向全省推广。一是强化队伍建设，筑牢监管根基。成立了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由县长挂帅，局党组书记、局长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亲自抓。镇街成立了相应的领导班子，村社区聘请了食品安全协管员，选拔精干力量充实到食品监管队伍，形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全方位工作机制，确保工作顺利推进。二是狠抓“三小”治理，夯实监管基础。坚持以“五个到位”为标准，创建了5条示范街、370个示范户，通过示范引领，达到“亮证亮照”和“明厨亮灶”的目标。2020年5月16日，常德市食品安全监管业务工作会议推介了我局“三小”整治的工作经验和成效。主要是巡查到位：以局、所联动，镇（街）、村、组联动的方式对辖区内所有“三小”开展巡查，摸清现状，建立台账，动态监管，并在巡查中关停无证无照的小作坊45家，引导“小摊贩”规范经营，严把商品质量关。考核到位：制定了《小餐饮整治达标考核细则》，将经营场所、生产设施设备、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食品安全制度等纳入考核范畴，量化和细化了考核标准，并与镇（街）绩效考核挂钩。镇（街）及相关单位联动，划区设立食品摊贩集中经营区23个，定时、定点、定制度，规范食品摊贩的经营行为。奖励到位：小餐饮以“因地制宜、一店一策”为原则对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整改，对取得许可证的食品小作坊，按照4个100%的要求进行整改。整改结束后，对照考核细则一一验收，既对考核达标的经营门店奖励，也对整改任务完成好的市场监管所给予奖励。资金到位：在经费不足的情况下，筹措资金50余万元，对所有食品餐饮店实行“三统一”，即统一经营信息公示栏，统一各类经营台账和档案盒，统一文明用餐礼仪牌等各类标识，消费者就餐时对门店情况一目了然。培训到位：聘请专家讲课，举办了小餐饮业主和从业人员培训班8期，培训人数达2000多人，增强了经营者的食品安全知识和自律意识。三是开展专项整治，加大监管力度。针对群众反映澧县市场上出现未经检验检疫的猪肉情况，牵头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肉类市场专项整治行动。经过周密部署、广泛宣传、重拳出击，目前全县304个鲜猪肉经营户和43个冷冻肉制品经营户均建立了台账，各镇、街累计开展整治行动94次，办理案件42起，无害化处理病死生猪500余头，没收未经检疫猪肉及副产品5000多公斤，罚款94万多元。定期开展“护苗”及餐饮业专项整治行动，对照考核指标和30个检查要点，检查餐饮服务单位、机关食堂、学校食堂、工地食堂、养老机构食堂、农村赈酒服务提供者243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限时整改的意见；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达标的经营者坚决予以关停，对整改后仍难以达到经营条件的依法予以取缔。2020年6月1日，县电视台、澧县融媒、“澧县市场监管局”公众号相继曝光了第一阶段专项整治行动问题清单，对少数单位存在的问题予以公示，社会反响强烈。

**4、药品安全监管上升新的台阶**

一是“培训+制度”提升监管能力。为了突破医、药专业人员少的困境，狠抓药品知识集中培训，并运用“一对一”“一对多”帮教、以案说法、现场指导等多种方法增强专业水平和办案能力。出台了《澧县医疗机构使用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澧县中药饮片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澧县药品网络销售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关于开展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等一系列重要文件用以指导药品监管工作，使一些执法人员从药械监管的“门外汉”逐渐成为“行家里手”。二是“排查+整治”巩固监管成效。对药械市场进行大清理、大排查，检查药械经营企业、县级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民营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等800多家。对医疗机构普遍存在的制度管理不完善、设施设备不齐全、进货台账不完善、进货渠道把关不严、不按温度要求储藏药品等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在防控用药品、医疗器械、执业药师挂靠、中药饮片、疫苗等专项整治行动中，查办各类药械案件40多起，查处执业药师“挂证”行为6起。三是“严管+规范”破解监管难题。疫情防控期间，药品稽查中队、药械监管股与19个基层所联合行动，严格管控，巡查药房、药店等经营者8000多家次，严查过期药品、不合格药品、哄抬物价、恶意囤积药械物资等违法行为。加强与药械供货商的联系，克服重重困难，线上线下多方协调，确保了药械物资价格不涨、质量不降、供应不断。一二季度共查获问题口罩2.3万只，过期失效药品6批次，处罚金额19万多元，有力震慑了想发“国难财”的违法分子。为了规范企业的经营行为，广泛宣传《常德市药品零售企业营业场所管理规定》；下发采购药品必须向供货单位索取增值税发票的告知函，重点打击非法渠道采购药品的行为；督促企业加强学习，积极参加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杜绝执业药师“挂证”行为；大力推行处方药闭柜销售，通报药房不凭处方销售处方药品的情况；对药品零售企业监督检查实行全覆盖。

**5、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一直稳步推进**

始终坚持坚持“把隐患当事故处理”的理念，以电梯、大型游乐设施、危化品企业特种设备等为重点，开展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推进特种设备细节化管理，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安全专业委员会。今年以来，特种设备安全专业委员会共召开特种设备安全会议5次；由县长或分管副县长带队，组织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整治行动8次，全县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做到了万无一失。一是创新股、所、队三位一体的监管模式。局应急股作为全局安全生产的中枢机构，统一协调指挥全局安全生产工作，定期对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汇总，发现险情及时应对；二是督促属地管理到位。以镇街市场监管所为单位，每个月对全县特种设备进行现场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三是监督执法履职到位。根据隐患级别由业务股室拿出整改意见，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局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已形成成熟高效的监管网络体系，弥补了以前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面广、量大、人少、力量不足的问题。四是开展特种设备大排查、大整治、大培训活动月行动，聘请专家讲课，守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五是开展特种设备“强执法，防事故”专项整治行动。出动执法人员1599人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520家，委托第三方检验机构对特种设备进行检验1680台（件），排查事故隐患30处，立案查处特种设备案件16起，取缔关闭存在严重隐患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家。六是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应急演练。6月16日，在环宇莱茵小镇组织开展了特种设备应急救援演练暨电梯安全知识宣贯活动，将全县60多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员集中到现场观摩演练，发放宣传资料1000多份，现场解答问题，让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家喻户晓。2020年特种设备安全问题投诉比上年同期下降了90%，特种设备定检率和特种设备操作持证上岗率均达到100%。

**6、三大战略工程得到全面提升**

一是实施质量强县战略。成立质量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质量政策宣传，优化质量工作考核方式，组织开展质量提升活动,对群众普遍关注的建材、农资、儿童用品和食品相关产品等进行严密监控。严厉查处假冒伪劣和侵犯知识产权的违法行为，主要涉及口罩、汽车零配件、床上用品、珠宝首饰等方面，共查处商标侵犯案件38件，罚没入库73.5万元。针对我县建材行业出现的问题，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建筑材料专项整治行动，对消费者反映强烈、投诉较多的建筑用砂、排水波纹管、防水卷材、混凝土等建筑材料进行了抽样检测，共抽取样品50个，对9家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企业进行了立案查处，罚没收入50多万元。通过开展专项整治，有效规范了建材市场，遏制住了建材领域鱼目混珠的现象。二是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加强培训和服务，组织开展知识产权精准挖掘活动；引导企业创新升级，做好专利提升工作；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积极向省市推荐我县优势企业和优秀产品，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水平。截至目前，全县发明专利申请579件，超过年初市定目标任务386件，完成比例达到148.45%；授权10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1186件，授权120件；外观设计专利申请94件，授权87件；注册商标申请1200件，注册成功700件，全县共拥有注册商标3656件。三是推进标准化战略。推动落实企业标准公开声明制度，加大对违法违规企业标准的查处力度；支持指导企业参与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的制订和修订工作；加强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

**7、综合执法改革取得实质效果**

大力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明确监管执法职责，有效解决多头执法的问题。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以来，重点对疫情防护物资、食品领域、建筑及建材市场领域、药品及医疗器械领域、传销领域等开展了执法检查，共办结案件358起，罚没入库1040万元，特别是今年9月，我局查处了一起涉案金额上千万元的特大传销案，有力地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及社会稳定。一是领导重视。我局按照上级统一安排部署，成立了综合行政执法局，整合了工商、质监、食药监、商务、盐业、物价、知识产权、烟草等领域的执法职责。综合行政执法局下设六个中队：食品稽查中队、质量和特安稽查中队、药品和医械稽查中队、经济检查中队、价格监督检查中队、网络交易监管中队。二是明确职责。坚持以解决多头执法、重复执法为核心，实行行政执法与行政管理强制分离：基层市场监管所负责日常监管，机关股室负责行政指导，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办理大案要案。三是健全工作机制。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后，局党组从全局抽调精干执法人员补充到各执法中队，同时建立健全了《立案备案制度》《重大案件会商制度》《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制度》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和制度，为推进市场监管各项工作、全面依法履职尽责提供了制度保障。

**8、日常监管能力得到全面加强**

一是强化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开展医疗服务价格治理，对药品经营领域的价格行为进行专项整治。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检查，对移动公司、电信、天然气、供水供电等单位收费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建立了重点监管企业数据库。二是强化网络和广告监管。督促网络快餐和网络交易平台落实相关责任，促进网络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建立健全全县广告监测体系，大力开展虚假违法广告专项整治行动。三是大力推进信用监管。持续深化信用监管改革，建立以信息公示维基础、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监管体系，加强和完善事中和事后监管制度。四是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上级部署，深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X+4”试点工作，联合县教育局、县公安局、生态环境局澧县分局等多家单位组成的联合检查组，对县内六大领域开展联合抽查行动，共抽查相关市场主体300多家；做好企业年报公示管理，全年市场主体年报率稳定在98%以上。五是全面推进计量监管。加强民生及工业领域计量器具专项检查，严厉打击农贸市场使用未检定、超期不合格及利用电子秤作弊等违法行为；指导医疗单位加强对计量器具的管理；开展衡器、加油机、出租车计价器等重点领域的计量器具专项检查。

**9、系统内部建设得到普遍强化**

一是进一步加强全局干部队伍建设。从健全制度入手，狠抓干部作风管理。分别出台了绩效考核细则，解决了干部职工干好干坏一个样的问题；编印了《制度汇编》，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干部队伍管理得到规范；多次举办全局电脑知识、法律法规、业务知识培训，赴上级部门、兄弟单位开展专业学习和经验交流，队伍素质明显增强；加快行政执法改革进程，成立了综合行政执法局，明确了业务股室作指导、执法中队办大案、基层所抓监管的执法模式，执法效能明显提升。二是持续狠抓主题教育工作推进。严格按照上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作为重点，着力解决市场监管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多次组织全局党员干部、中层骨干集中学习，通过开展专题培训、聆听专题党课、发放主题教育应知应会资料和瞻仰烈士纪念碑等多种方式，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组织局班子成员下到基层开展大调研，组织二层骨干深入企业进行大走访，结合主题党日活动，以支部为单位组织大讨论，征求意见，查找问题，寻求对策，自始至终将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和整改落实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推动主题教育出水平、上台阶、增实效。三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不放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把日常检查与紧盯重要节点结合起来，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同各项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工作报告、廉政谈话等制度，坚持将推进理论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更加规范“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等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收入申报等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坚持从小事做起，从点滴抓起，管住自己，管好亲友，管好身边的工作人员。四是以文化活动凝聚队伍人心。2020年4月27-28日，组织全局200多名干部职工前往国家4A级景区彭山景区，开展春游踏青活动。2020年6月7日，在澧县九澧中学礼堂举办了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暨市场监管局挂牌成立一周年庆典活动，全局200多名在职干部职工参加庆典大会，大家欢聚一堂，畅谈理想和情怀。同时，来自全局各单位的10名选手参加了“务实担当，不负韶华”演讲比赛决赛。通过周年庆活动，增加了干部职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前述对我局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状况较好，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预算执行有待提高

由于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及年中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等原因，导致预算调整较多，预算执行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一）增强预算编制的全面性、准确性，强化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二）强化预算项目管理，开展预算执行分析，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 中。

六、有关建议

请财政根据我单位的工作实际保障各专项资金的全额拨付，并纳入年度预算。

 　　二○二一年七月十五日